

云南省建设厅文件

云建建〔2002〕753号

关于印发《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地、州(市)、县建设局，省级有关厅局，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现将《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资格管理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执行中有什么问题，请及时给我厅建管处反映。申请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资格的机构，申报材料务必于二〇〇二年十月十日前报送省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

- 附件：1、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资格申请表
2、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资格审核表



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资格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确保建设工程质量，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是经省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有关部门考核认定的独立法人。

第三条 对我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资格的统一管理是加强各级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建设的重要措施，通过资格考核促进各级工程质量监督站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提高工程质量监督人员的业务水平、执法水平，保证监督工作的健康发展，促进我省建设工程质量的全面提高。

第四条 各级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实施具体的工程质量监督工作。未经考核合格取得资格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不进行委托授权，不得从事建设工程监督工作。

第五条 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全省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资格实施统一管理。

第二章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资格标准

第六条 机构基本要求

1、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必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该机构的组建应有政府或同级编委的批文。

2、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隶属于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直接领导，不能设在企业或挂靠在没有行政职能的行业管理部门。

3、为保证监督工作的公正性，监督机构应与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及材料设备供应单位无隶属关系。

4、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按规定要求配足质量监督工程师和监督员；专业技术人员比例要合理配套，满足监督工作的需要。

5、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有固定的工作场所和适应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需要的仪器、设备，应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格和技术监督部门的计量认证。

第七条 人员构成和要求

1、省及省会城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负责人应取得建筑工程类一级质量监督工程师资格，地、州、市、县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负责人应取得建筑工程类二级以上质量监督工程师资格。

2、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有一定数量的质量监督工程师和监督员，县级站3人以上，地、州（市）级站6人以上；技术人

员数应占质量监督机构总人数的75%以上。

3、工程质量监督人员应掌握和了解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质量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建设法规，熟练掌握质量验收规范和有关标准，并具备质量管理的基本知识。

4、工程质量监督人员须经过岗位培训、考试，取得上岗合格证书。

第八条 规章制度

- 1、岗位责任制和技术责任制度
- 2、档案管理责任制度
- 3、质量事故的报告处理制度
- 4、检测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和维修制度
- 5、廉政建设和公开办事制度及来信来访处理制度
- 6、财务管理制度
- 7、聘用兼职监督人员的管理制度
- 8、工程竣工备案工作标准化程序
- 9、计算机信息统计管理制度
- 10、技术标准规范管理制度

第九条 监督工作

- 1、工程质量的监督档案，符合规范要求。
- 2、近两年来没有发生因监督失职造成的工程质量事故和不

良影响。

第十条 检测工作

1、工程质量监督站应具有满足监督工作必需的检测仪器和设备，并有完善的检测管理制度，取得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以确保监督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2、检测人员须经上岗培训，取得上岗资格证书。

3、检测资料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检测资料齐全。。

第十一条 监督费的管理

1、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财务独立，收取的监督费单独立帐。

2、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有严格的监督费使用管理办法，监督费主要用于监督工作的正常开支，专款专用。

第三章 资格申请

第十二条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向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出资格申请，填写《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资格申报表》一式四份，经同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查同意，所属地、州(市)级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后，统一报省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初审。

第十三条 申报必备的材料:

1、《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资格申请表》;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证书复印件;

- 3、计量认证合格证书复印件；
- 4、技术人员个人资料复印件
- 5、近两年的监督业绩报告。

第四章 资格管理

第十四条 资格初审合格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经省建设厅审批后，颁发《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资格证书》，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进行委托，受理建设工程项目质量监督工作。

第十五条 经两次申报审查不合格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不得继续从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其机构由同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改组后另行审核。

第十六条 资格审批部门每三年对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进行一次资格审查和考核。每年3~6月对资格进行年检。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云南省建设厅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开始起执行。

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资格申请表

申请机构_____

申请时间_____

云南省建设厅制

填表说明

- 一、本表用于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资格申请。
- 二、本表填报使用计算机打印，并报送软盘。
- 三、本表须附有关附件材料。附件材料按“机构法人资格证书、计量认证合格证书、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资料复印件（任职文件、身份证、职称等）、近两年监督业绩报告、技术人员个人资料及其他资料”的顺序装订成册。
- 四、本表一式四份，附件材料一份。

机构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批准建站机关		机构性质	
建站时间		机构总人数	
经费来源		固定资产	万元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机构 人员 组 成	高级工程师人数		工程师人数
	助理工程师人数		技术员人数
	其他人员数		技术人员占总 人数比例 (%)
计量认证时间		年 月	
去年监督面积		万平方米	监督覆盖率(%)
办公用房面积		平方米	试验用房面积 平方米
主 要 测 试 设 备			

机构负责人情况

姓名		年龄		性别		民族		照片
身份证号				文化程度		专业		
职称	从事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年限							
监督工程师级别					监督工程师证书号			
工 作 简 历								
自……至……								

机构技术负责人情况

姓名		年龄		性别		民族		照片
身份证号				文化程度		专业		
职称		从事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年限						
监督工程师级别					监督工程师证书号			
工 作 简 历								
自……至……								

申请审批情况

申请机构	法定代表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县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查意见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地、州（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初审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审批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资质证书编号		批准日期	年 月 日

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资格初审表

申报单位名称:

项目	标准要求	机构现状
机构基本要求	*1.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必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法人, 该机构的组建应有政府或同级编委的批文。	
	*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隶属于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直接领导, 不能设在企业或挂靠在没有行政职能的行业管理部门。	
	*3. 为保证监督工作的公正性, 监督机构应与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及材料设备供应单位无隶属关系。	
	*4.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按规定要求配备质量监督工程师和监督员; 专业技术人员比例要合理配套, 做到满足监督工作开展的需要。	
	*5.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有固定的工作场所和适应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需要的仪器、设备。应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认可和技术监督部门的计量认证。	
人员构成和素质要求	1. 省、省会城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负责人应具有建筑工程类一级质量监督工程师资格, 地(市)级、县级城市、县的建设工程监督机构负责人应具有建筑工程类二级以上质量监督工程师资格。	
	*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有一定数量(县级站3人以上、地、州、市站6人以上)的质量监督工程师和监督员, 技术人员数应占质量监督机构总人数的75%以上。	
	*3. 工程质量监督人员应掌握和了解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质量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建设法规, 熟练掌握质量验收规范和有关标准, 并具有质量管理的基本知识。	
	*4. 工程质量监督人员经过岗位培训、考试, 取得上岗合格证书。	
规章制度	*1. 岗位责任制和技术责任制度	
	2. 档案管理责任制度	
	3. 质量事故的报告处理制度	
	4. 检测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和维修制度	
	5. 廉政建设和公开办事制度及来信来访处理制度	

	6. 财务管理制度	
	7. 聘用兼职监督人员的管理制度	
	8. 工程竣工备案工作标准化程序	
	9. 计算机信息统计管理制度	
	10. 技术标准规范管理制度	
质 量 工 监 作 督	*1. 工程质量的监督档案, 基本符合要求。	
	*2. 近两年来没有发生因监督失职造成的工程质量事故和不良影响。	
检 测 工 作	*1.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具有满足监督工作必需的检测仪器和设备, 并有完善的检测管理制度, 取得计量认证合格证书, 以确保监督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2. 检测人员经上岗培训, 取得上岗资格证书。	
	*3. 检测资料档案管理制度健全, 检测资料齐全。	
监 督 费 的 管 理	1.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财务独立, 收取的监督费单独立帐。	
	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有严格的监督费使用管理办法, 监督费主要用于监督工作的正常开支, 专款专用, 未发生挪用问题。	
初 审 意 见	年 月 日	
审核负责人		审核人

注: 1、带“*”的为重点审核项目。

2、申请机构如实填写机构现状, 栏内填写: 符合要求、不符合要求。不符合要求的简要说明存在问题。

主题词： 城乡建设 监督机构 管理办法 通知

云南省建设厅办公室

2002年9月4日印

打印：陈 俊

校对：郑金才

份数：350份